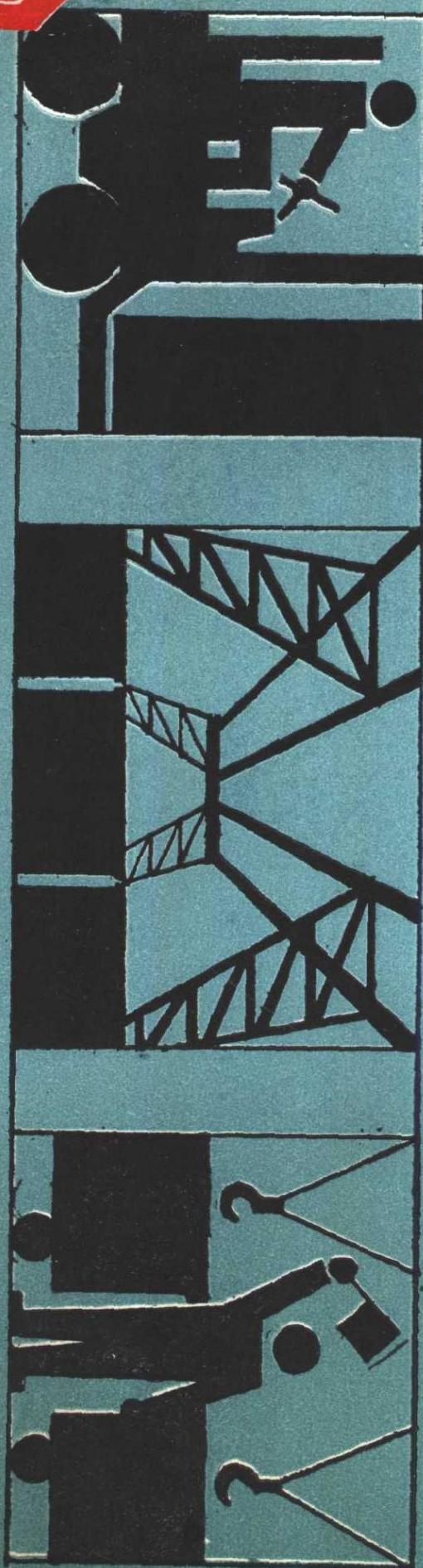


物资装卸搬运劳动定额及员标准

国家物资局储运局编



WUZI ZHONGXIE BANYUN LAODONG DINGGEDINGYUAN BIAOZHUN

物 资 出 版 社

物资装卸搬运劳动定额定员标准

国家物资局储运局编

物 资 出 版 社

物资装卸搬运劳动定额定员标准
国家物资局储运局编

※

物资出版社出版
北京市新华书店发行
化工印刷厂印刷

横开本787×1092×1/32 印张6¹/₄ 字数160千字
1983年12月 第1版 1983年12月第1次印刷
印数15,000册 书号4254·022 定价：0.75元

前　　言

我局一九七九年九月编制试行的《装卸搬运劳动定额定员标准》(草案)，经过三年多的直属储运企业和物资部门的实践检验，证实物资《装卸搬运劳动定额定员标准》(以下简称定额定员标准)对组织、发展物资储运生产，对促进储运企业劳动力管理、生产计划管理、工资奖励的合理分配等方面都起到了相应的作用，从而对发展物资储运生产、改进提高企业管理水平都具有重要意义。

三年来，《定额定员标准》在实际执行中暴露了定额水平的参差不齐，大部偏低、部分偏高的情况；暴露了定额标准执行中的企业差异不分区别；暴露了定额管理工作没有及时跟上，致使《定额定员标准》的科学化、简明化还欠缺，等等。根据上述存在的几个问题，以及当前党和国家在劳动管理上的指导思想，以及基层企业的迫切要求，急需对一九七九年九月颁发的《定额定员标准》(试行草案)加以修订。不然，对组织生产就没有准绳，实行工资奖励就没有依据。

在各直属储运公司大力支持下，抽调部分同志组成调查修订组。这次《定额定员标准》的编制，是在二十多个省、市物资与直属储运公司的基层单位的写实测时基础上，采用技术测定并结合统计资料与现行定额的分析、比较予以最后确定。

编制后的《物资装卸搬运劳动定额定员标准》(以下简称本标准)。《金属材料与炉料》部分，修订后的定额项目有659项，2013个定额标准，加配套“双吊三车”以上作业项目的折算定额2520个，合计定额数4533个以上，比一九七九年九月“试行草案”的定额项目增加了97项、3138个定额标准(含折算定额)以上；《机电产品》部分，修订后的定额项目有82项、243个定额标准，比一九七九年九月“试行草案”的定额项目增加了28项、53个定额标准；《化轻、建材产品》部分，修订后的定额项目有379项、2098个定额标准，比一九七九年九月“试行草案”的定额项目增加了316项、1907个定额标准。总计，本标准有定额项目1120项、6874个定额标准(含折算定额2520)以上，比一九七九年九月“试行草案”的定额项目679项、1776个定额标准增加了定额项目441项、定额标准5098个(含折算定额)。本标准不仅包括物资三大品种的各项定额定员标准，还根据企业差异，划分执行不同定额水平的一、二、三档；还包括“标准定额换算系数”、“日定额与工时定额对照表”、“机械作业内容”解释以及机械维修定额标准等。

本标准因内容较多，为便于需用单位的工作方便，特编分为上、下两册。上册主要为“金属材料与炉料”部分，下册主要为“机电产品”与“化工、轻工、建材产品”部分。

国家物资局储运局物资装卸
搬运定额定员调查修订组
一九八二年七月

总 目 录

前言.....	(前1-2)
编制总说明.....	(1-7)
附表1 月 日作业记录单.....	(8)
附表2 月 日作业单.....	(9)
附表3 月份劳动定额完成情况卡片.....	(10)
I . 金属材料及炉料定额定员标准 (上册)	(11-83)
金属材料及炉料定额定员标准修订说明.....	(11-12)
金属材料及炉料定额定员标准目录.....	(13-16)
机械作业定额定员标准.....	(17-77)
人工作业定额定员标准.....	(78-79)

《金属材料与炉料》标准定额换算表	(80-83)
I. 机电产品定额定员标准 (下册)	(85-104)
机电产品定额定员标准修订说明	(85-86)
机电产品定额定员标准目录	(87-88)
机械作业定额定员标准	(89-103)
人工作业定额定员标准	(104)
II. 化轻工、建材产品定额定员标准	(105-176)
化轻工、建材产品定额定员标准修订说明	(106-107)
化轻工、建材产品定额定员标准目录	(108-109)
化轻工、建材产品装卸搬运定额定员标准	(110-175)
化轻工、建材产品标准定额换算表	(176)
IV. 吊、铲车大、中修标准台定额标准	(177-178)
附件一：日定额与工时定额对照表	(179-180)
附件二：《机械作业内容》解释	(181-184)
附件三：工时计算表	(185)

编制总说明

一、为加强企业管理，按定额、定员组织生产，实施奖励分配，合理使用劳动力，不断提高劳动生产率和经济效益，特制定物资储运企业装卸搬运劳动定额定员标准。

二、本标准按物资大品种划分为三大部分：

- (一) “金属材料及炉料”定额定员标准；
- (二) “机电产品”定额定员标准；
- (三) “化工、轻工、建材产品”定额定员标准。

三、本标准按作业方法划分，分为机械作业、人力车作业和人工作业三大类

A. 机械作业等根据机械的不同种类、机械的多寡和劳动组织形式，分为：

(一) 起重吊（单机）作业：按照机械实际起重负荷能力大小或者视实际起重产品的轻重程度划分为以下五类：

1. 一类机械——能实际起重负荷10吨（含10吨）以上或实际起重产品10吨（含10吨）以上的机械；

2. 二类机械——能实际起重负荷6~9吨（含6吨）或实际起重产品6~9吨（含6吨）的机械；
3. 三类机械——能实际起重负荷3~5吨（含3吨）或实际起重产品3~5吨（含3吨）的机械；
4. 四类机械——能实际起重负荷1~3吨（不含3吨）或实际起重产品1~3吨（不含3吨）的各种行车及青年吊设备；
5. 五类机械——能实际起重负荷1吨以下或实际起重产品1吨以下的各种少先吊设备。

（二）配套作业：指起重机械（双吊）配运输车辆（两个到陆个）联合作业。配套作业机械，一般以双吊双车到双吊陆车为作业单位（班、组），偶而也有双吊一车和三吊双车的作业单位。双吊的起重负荷能力应相同，运输车辆在库内不计距离远近。如遇两个起重吊车负荷能力不同时，可参照起重负荷能力小的吊车定额执行，但在实际中应尽量避免。

（三）铲车作业。根据铲车实际负荷能力大小，分为四类：

1. 能实际负荷5吨（含5吨）或实际起重产品5吨（含5吨）以上的铲车；或称一类机械。
 2. 能实际负荷3~4.9吨或实际起重产品3~4.9吨的铲车；或称二类机械。
 3. 能实际负荷1.1~2.9吨或实际起重产品1.1~2.9吨的铲车；或称三类机械。
 4. 能实际负荷1吨（含1吨）以下或实际起重产品1吨（含1吨）以下的铲车；或称四类机械。
- B. 人力车作业，系用小推车、板车以及其他用人力推拉的非机动车辆进行生产作业。
- C. 人工作业，系指以个人为单位，以人抬肩扛，不用任何机械的进行生产作业。人工作业的定额标准区别作业内容和物资品种予以编制。标准适用于作业距离在25公尺以内。如距离在25~65

公尺之间，定额水平可降低20%予以考核；如距离在65~100公尺之间，则定额水平可降低30%（例如把原定额10吨/人·日降低到7吨/人·日）予以考核。人工作业距离超过100公尺者，为原始落后的作业现象，应予禁止，基层领导应即改善劳动组织和生产组织或者改变作业方式，以达缩短作业距离，减轻工人劳动强度。

四、本标准的编制主要根据现场测时写实，在储运生产正常情况下，工时利用率80%（指每日生产作业时间、包括作业中机械行走的时间）时予以技术测定，并结合现行定额统计资料经综合分析、计算予以最后确定。

五、本标准遵照科学管理精神，定额水平必须保持在平均先进水平上，并保持若干年的相对稳定。为照顾储运先进与后进企业在企业管理，劳动效率和机械、工夹具上的实际差别，考虑同类型企业在领导班子和经营管理上的实际差别，本标准水平根据企业差异可分为一、二、三档（即有定额系数）；本标准的数据（日定额和工时定额）为一档水平，二档定额比一档低10%，三档定额再低10%。储运各同类型生产企业根据上述两个实际差别由总公司分别归档，执行二档或三档标准的企业，要限期（1~2年）内达到一档水平。

因露天作业，气候特寒冷时，在东北地区每年十二月至次年二月的三个月期间，定额水平可降低15%；

因照明不太亮，夜间作业的机械作业定额可比白天作业的定额水平降低10%，夜间人工作业的可比白天作业的定额水平降低15%。

六、机械作业定额定员标准除劳动定员外，主要确定日定额和工时定额。每小时定额和每人时定额，各单位可根据需要，自己通过日定额和定员数计算求得。日定额是指每工作日为八小时的定额；如果每日实行二班倒，连续工作十二小时，可按一个半“日定额”计算考核。每小时定额、每人时定额和工时定额的计算公式分别是：

$$1. \text{ 每小时定额(吨/时)} = \frac{\text{日定额}}{8}$$

$$2. \text{ 每人时定额(吨/人时)} = \frac{\text{日定额}}{\text{定员人数} \times 8} \text{ 或 } \frac{\text{每小时定额}}{\text{定员人数}}$$

$$3. \text{ 工时定额(人·时/吨)} = \frac{1}{\text{每人时定额}} \text{ 或 } \frac{\text{定员人数} \times 8}{\text{日定额}}$$

工时定额计算小数点后第四位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三位数。

个别单位执行月定额考核计算的，应按平均月工作日25.5天作为基数，乘以日定额（如作业品种与作业内容变化时可通过标准定额换算系数进行计算），就能求得该班组或个人的月定额。凡定额管理有基础的单位，都应实行定额的日考核、月统计，计算定额完成系数和奖金、计件工资的发放。

七、合理停工与待时的规定。目前国家规定工作日一般行业（部门）为八小时工作制，本标准

的日定额包括八小时以内的辅助生产时间、布置作业地时间、准备与结束工作时间；工间休息与自然需要时间等。每工作日生产作业时间一般应保持6.4小时以上，即工时利用率80%以上。如遇不可避免的客观原因造成停电、待料、天气阴雨、下雪，不是工人原因的机械故障排除，铁路机车的对位等原因造成停工、待时而不能作业者。该段时间不计定额考核的时间：满20分钟按半小时、满40分钟按一小时计算；但不满10钟不作待时计算、也不得累计。人为造成的停工待时时间均包括在定额考核时间之内。如待时时间较长，企业领导或调度应安排其他工作任务。经企业领导批准的学习、开会时间，亦可作待时计算，但开会学习在一周内占用生产时间不宜超过半天。

八、各项机械作业的定员，系根据机械设备的数量、种类、各类物资的形状和重量，机械作业内容、操作过程以及劳动组织情况予以确定。各种起重吊车（行车）司机定为1人，蒸汽（轨道）吊可另配司炉工1人，装卸搬运（含司索）工定员4人（指单机作业）。各种汽（卡）车、拖拉机、铲车司机各为1人，铲车装卸搬运工1人。配套（联合）作业的双吊双车定员为12人（其中司机4人，装卸（司索）工8人）；双吊三车定员为13人，双吊四车定员为14人，双吊五车定员为15人，双吊六车定员为16人。

在正常情况下，在技术设备、生产组织无重大变化时，定员一般不得增减。如遇特殊情况、经调度或股队长同意，不影响安全生产时定员（单机作业）可增减1人，配套（联合）作业可增减1~2人；按操作规程作业，定额仍按原定员数考核。生产班组不能擅自减少定员和减少日定额，同时也不符合安全生产。

九、为简化定额标准，便于通俗易记，可先制定某种产品为标准定额、定额换算系数，其他产品（规格）进行换算。本标准“金属材料与炉料”试以国产薄板，国产盘元、进口中厚板、钢管的装火车为标准定额，以此作为标准换算系数1，其他金属材料均通过标准定额进行换算，得出换算系数。各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选择有代表性的同品种材料作为标准定额；例如板材选薄板、管材选钢管等。“化轻工、建材产品”试以合成橡胶装火车、新闻纸卷烟纸直卸火车和平板玻璃装火车作为标准定额，以此作为换算系数1，其他产品就可进行换算。

经过标准定额换算，不仅能简化各项定额标准，而且能比较各项定额标准，发现定额水平和定额管理中的优缺点或问题，便于今后改进提高。

机电产品的标准定额换算系数，因条件不具备，我局暂不统一制订；有条件的单位可先创造经验。

十、各单位在执行本标准时，在物资装卸、过磅验数、码垛倒垛、直接上下线及一次性作业过程中，必须符合不同的质量要求，做到物质生产的同时进行文明生产，不乱扔、乱摔，不乱砸、乱码无垛型，总之不能野蛮作业。对违反质量要求而返工的工时不计入完成定额工时之内。

十一、劳动定额的计算，产量定额（本标准的日定额）以吨位为单位计算，工时定额以人均小时为单位计算（即平均每人一吨需要多少小（工）时来计算）。定额完成与否的考核，可采用产量定额或工时定额经日统计、月汇总后即可得出月定额完成与否与完成系数的结论。定额完成百分数（率，系数）的计算方法有产量定额和工时定额两种，其公式分述如下：

$$(一) \text{月定额完成百分数(率、系数)} = \frac{\text{月产量定额完成数}}{\text{月产量定额}} \times 100\%$$

$$(二) \text{月定额完成百分数(率、系数)} = \frac{\text{月实际完成定额工时}}{\text{月实作总工时}} \times 100\%$$

月实作总工时=工人人数×(当月制度工作工时—缺勤工时—停工工时—非生产工时+加班加点工时+停工被利用工时)

全年平均每月制度工作日为25.5日，204个工时，通过当月的班组或个人的定额完成记录和出勤统计，依照上述计算方法就可得出班组或个人的定额完成与否与定额完成系数。

十二、凡实行劳动定额的班组或个人，每天填写作业记录单，班组作业由班组长或记工员填写，人工作业由个人填写，填写后由调度或保管员签字生效。定额员、统计员（或劳资员）负责定额完成情况统计。月定额完成情况填“月份劳动定额完成情况卡片”。表格式样附后。

附表：

(一) 月 日作业记录单。

(二) 月 日作业单。

(三) 月份劳动定额完成情况卡片。

附表一

月 日作业记录单

班(组)长姓名: _____ 班(组)员人数: _____人 保管员: _____

材料(物资)名称			装 车			卸 车			单 吊			运输汽车			作业时间			
			吊号:			吊号:			吊号:			车号:			时起 时止			
作 业 内 容	装火 (卡) 车	直装火车	过磅 直装 火车	卸火 (卡) 车	直卸 场区	直 卸 验 收	直 卸 磅 收 上 垛	单 吊 验 收	单 吊 过 磅 收 上 垛	单 吊 备 料	单 吊 过 磅 备 料	下 线	上 线	上 线 过 磅 备 料	下 线 过 磅 验 收 上 垛			
作业量 (T)																		
作业定额																		
具体时间																		

附表二

月 日作业单

班组 _____ 司机 _____ 车号 _____ 作业工人 _____

保管员或用车单位:

调度员：

附表三

月份劳动定额完成情况卡片

班组: _____

车号: _____

姓名: _____

注：各单位使用该表时，把日期印三十一格。